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泉州晋江大桥、后渚大桥、泉州大桥（下行）等桥梁结构健康监测和智慧巡检项目已由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以《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关于桥梁隧道分中心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桥梁健康监测和智慧巡检子系统项目等工程概算（一下）的批复》（泉路应急〔2025〕3号）、《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关于泉州晋江大桥、后渚大桥、泉州大桥（下行）等桥梁结构健康监测和智慧巡检项目施工图的批复》（泉路工〔2025〕80号）批准。招标人为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桥梁隧道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交通运输部及省级奖补资金与泉州市财政资金。福建省仟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对泉州晋江大桥、后渚大桥、泉州大桥（下行）等桥梁结构健康监测和智慧巡检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 招标编号：泉交招字[2025]007号

2. 招标内容及要求：

合同包	招标标的	数量	最高限价	
1	示范通道内特大桥梁健康监测建设工程(泉州晋江大桥、后渚大桥健康监测)	一批	6282587 元	13203334 元
	桥梁健康监测能力提升建设工程(泉州大桥（下行）健康监测)		3201535 元	
	桥梁智慧巡检子系统建设工程		3719212 元	
项目完成时间：示范通道内特大桥梁健康监测建设工程(泉州晋江大桥、后渚大桥健康监测)工期 6 个月（含试运行期不少于 3 个月）；桥梁健康监测能力提升建设工程(泉州大桥（下行）健康监测)工期 10 个月（含试运行期不少于 3 个月）；桥梁智慧巡检子系统建设工程工期 6 个月（含试运行期不少于 3 个月）。其中，示范通道内特大桥梁健康监测建设工程(泉州晋江大桥、后渚大桥健康监测)和桥梁智慧巡检子系统建设工程须在 2025 年建设完成（不含试运行）。				
项目实施地点： <u>招标人指定地点。</u>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凡具备本招标文件所述项目实施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
- 3.2. 投标人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国家事业单位登

记部门核发的有效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3. 投标人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甲级资质或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同时具有省级或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的 CMA 计量认证证书。须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3.4.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桥梁工程相关专业（桥隧工程、道桥工程、路桥工程、道路与桥梁工程、道路桥隧）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须提供①合格有效的证书扫描件；②在投标截止期之前的三个月内出具的缴费时间连续六个月以上的社保证明文件（社保由上级单位代为缴纳的，还应提供上级单位出具的代为缴纳证明）。

3.5. 投标人应具备 1 项类似项目监测业绩：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独立或以联合体成员身份承担过 1 座桥梁单跨跨度 140 米及以上公路斜拉桥（或悬索桥）健康监测系統实施建设项目业绩。（注：若为联合体业绩，须提供材料证明投标人作为联合体成员所承担的工作内容与本项目相关。）

拟派出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 1 项类似项目监测业绩：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担任过 1 座桥梁单跨跨度 140 米及以上公路斜拉桥（或悬索桥）健康监测系統实施建设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

注：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为准，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未体现桥梁跨径、结构形式、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名字等内容的，应提供项目招标人（发包人）或项目所在地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3.6 投标人需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①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者提供开户（基本存款账户）许可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②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扫描件；③社会保障资金材料：提供在投标截止期之前的三个月内出具的缴费时间连续六个月以上的社保证明文件。社保由上级单位代为缴纳的，还应提供上级单位出具的代为缴纳证明。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

3.8.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①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②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安全生产领域严重失信惩戒名单、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3.9. 与招标人以及招标代理单位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否则投标文件将予以否决。

3.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能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投标文件均将予以否决。

3.11. 根据闽交建〔2020〕21号文规定，开标前，电子交易平台应对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情况进行检查分析，并将解析结果推送评标委员会作为评标辅助。对于不同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若出现MAC地址、CPU序列号、硬盘序列号均相同的，电子交易平台应予以提示，并认定这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由同一人办理，提交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招标人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12.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获取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8月12日08时00分至2025年08月18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通过[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jy.quanzhou.gov.cn/)（<http://ggzyjy.quan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海迈电子标书制作软件最新版本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远程异地评标）。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250000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①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从法人单位基本账户汇出，并注明工程招标编号；或②采用泉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使用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的，应在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供“收讫证明”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印章）和补充缴款凭证（如有）随资格审查申请函一并提交（具体详见泉建筑〔2019〕54号、泉建筑〔2021〕48号）；或③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投标人需按闽建筑〔2020〕8号、泉建筑〔2020〕26号、泉建筑〔2020〕68号、泉建筑〔2022〕24号、泉建筑〔2022〕65号以及泉发改规〔2023〕5号文件要求，通过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具体项目信息页面购买电子保函，且购买凭证应注明招标项目编号。保函服务费必须通

过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行转出，购买并开通成功后可在信息网或电子保函平台提供的页面下载电子保函导入投标文件。同时将购买电子保函服务费的凭证扫描件上传到投标文件中。
投标保证金银行账号（以下两个账号任选一）：开户银行（一）：兴业银行泉州广场支行 账户名称：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号：152710152200001448 开户银行（二）：泉州银行鲤城支行 账户名称：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0000008140501012。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前通过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开标时间、地点

8.1. 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8.2. 开标地点：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 100 号东海大厦 A 幢 4 楼)。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ggzyfw.fujian.gov.cn)、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桥梁隧道分中心

地址：泉州市丰泽区玉塘路 232 号

电话：18859928155 传真：/

联系人：寇先生

招标代理：福建省仟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泉州市丰泽区田安北路武夷花园文昌大厦 9 楼 A 单元

电 话：0595-22108509/15106094145

联 系 人：林晓娜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5-22135508

监督部门：泉州市交通运输局

地点：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泉州市行政中心交通科研楼 D 栋

电话：0595-22532268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 100 号东海大厦 A 幢 4 楼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595-22135506